

赣州市水利局

签发人：宋怡萍

赣市水利提字〔2024〕18号

〔A1〕

〔同意对外公开〕

关于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095号提案的答复

市农业农村局：

农业界别提交的《关于促进粮食生产的建议》（市政协六届四次会议第095号提案）已收悉，经我局认真研究，结合职能职责及工作实际，现答复如下。

一、全市农田水利基本情况

近年来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农田水利建设，采取一系列措施，全市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管理取得长足进步。全市耕

地面积 588 万亩、有效灌溉面积 432.5 万亩，有效灌溉面积占比 73.55%。已建成灌溉水源工程 35710 处，其中水库 833 座、山塘 11255 座、陂坝 22525 座、泵站 1097 座、渠道 10970 公里。全市已建成大中型灌区 46 座、灌溉面积 138 万亩，大中型灌区灌溉面积占有效灌溉面积比例为 31.9%，大中型灌区水源工程 1878 处、骨干渠道 4637 公里。

二、近年来主要工作

一是加强灌区谋划。紧抓《农田灌溉发展规划》修编时机，将平江等 4 个新建大型灌区、上犹平富等 61 个新建中型灌区、章江灌区等 46 个大中型灌区改造项目纳入规划，谋划未来 3-7 年农田水利储备项目 57 个、总投资 250.3 亿元。**二是推进灌区建设。**我市两年落地梅江灌区、平江灌区两个新建大型灌区，总投资 42.29 亿元的梅江灌区已全面开工，开工一年多以来累计完成投资 14.1 亿元；总投资 51.45 亿元的平江灌区历时一年获得可研和初设批复，总设计灌溉面积 117 万亩、新增灌溉面积 34.1 万亩，争取 2023 年增发国债灌区类项目 20 个(含平江、梅江两个灌区)、特别国债补助资金 28 亿元(分别占全省的 45%、58%)，已开工 6 个，完成投资 2.97 亿元、占增发国债补助资金的 10.6%。“十四五”以来已完成 12 个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，改造及新增灌溉面积 16.9 万亩，同时，积极向上对接汇报，中型灌区改造项目的上级资金补助标准由 650 元/亩提高至 700 元/亩，有效减少了地方配套资金压力。**三是实施**

山塘整治提升。全市有 8.1 万余座山塘，2023 年 3 月，市政府办公室印发《赣州市病险水库山塘整治提升三年行动（2023-2025 年）》，对全市 1804 座病险山塘进行整治提升改造，市财政按照 1 元 / 立方的标准对各地山塘整治进行补助，在减轻地方资金筹措压力的同时，发挥带动作用引导地方加大山塘整治投入力度，扎实推进山塘整治，夯实农田灌溉水源保障基础，已完成 930 座山塘整治。**四是抓实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。**我市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江西省推进解决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行动方案（2023-2025 年）的通知》要求，针对我市渠系与高标准农田衔接不畅、灌溉水源不足、渠道淤塞不通等影响 23.4 万亩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开展攻坚行动，促进骨干渠道与高标准农田有效衔接。截至目前，20 个县（市、区）政府均已印发行动方案，完成总体实施方案编制及批复。自攻坚行动开展以来，2023 年完成整治面积 9.2 万亩，超过省级下达任务（7.2 万亩）2 万亩，新建（改造）沟渠 670 公里、新建（改造）水陂 111 座、小型泵站 24 个、小山塘 6 座。2024 年整治已全面启动，截至 2024 年 4 月，完成整治面积 6.5 万亩，超过计划进度。

三、委员建议采纳及落实情况

收到农业界别委员提案后，我局高度重视、认真研究，并结合实际工作抓好落实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对“兴修水利，引进人才，提高田间管理能力。一方面，

组织人员对现有的沟渠、山塘等水利设施进行摸排修复，建设高标准农田，并结合当地粮食生产任务所需兴建水利设施，以此来保障水源、水渠、耕地做到无缝对接，解决水源与田间排灌设施衔接不畅的问题。” **建议的落实情况：**市农业农村局作为全市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主管部门，正扎实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。一是我局作为全市大中型灌区建设管理主管部门，按照“谋划一批、储备一批、建设一批、发挥效益一批”原则，谋划灌区项目 111 个、储备项目 57 个，正在建设的增发国债灌区项目 20 个、总投资 28 亿元和县（市、区）自筹资金建设的灌区项目 8 个、总投资 2.6 亿元。二是扎实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，对已建成的大中型灌区水源工程 1878 处、骨干渠道 4637 公里进行维养，开展清淤疏浚、维修加固。三是抓实农田灌溉“最后一公里”问题攻坚，整治灌片 553 处，促进大中型灌区与高标准农田有效衔接，解决“有田无水”、“有渠无水”问题。四是扎实开展山塘整治提升，市财政三年预算 5577 万元市级补助资金用于山塘整治，已完工 930 座。2022 年以来，每年开展冬修水利，组织各地对水库、山塘、渠道、渠系建筑物、提灌站等进行维修加固，确保渠畅水通、保灌保供。

2、积极与相关院校开展合作。人才振兴是粮食安全和农业现代化的主要支撑。近两年，我局与南昌工程学院、江西水利职业学院等水利院校保持业务合作和密切联系，引进了 2 名博士在我局挂职，各地也招录了基层水利人才达 23 名。通过定向

委培和挂职锻炼方式，把学生“送出去”，接受专业知识学习和专业技能培养，同时，把人才“引进来”，开展科研课题研究和前沿技术共享利用。很多挂职干部为我市水利事业出谋划策，亲力亲为，为我市水利事业高质量发展付出心血；一些学子学成回归家乡，用知识和技术为当地发展特别是水利事业发展赋能，达到了既培养人才又做好事业的双赢目标。

再次感谢社会各界对我市水利事业的关心和支持。我局将聚焦“走在前、勇争先、善作为”目标要求，扎实开展全国革命老区水利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，深化农田水利管理领域改革创新，积极争取上级政策、项目和资金支持，坚持两手发力吸引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农田水利建设管理，扎实开展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推进现代化灌区建设，打造从水源到田间设施完善、灌排畅通、高效节水、管理科学、生态良好的农田水利设施体系，为粮食安全和乡村全面振兴提供坚实水利支撑。

以上意见，供贵单位在正式答复时参考。

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谢芳圆 0797-8996452